

# 人工智能,以法律和伦理为界

通过对人工智能相关法律、伦理和社会问题的深入探讨,为智能社会划出法律和伦理道德的边界,让人工智能服务人类社会。

蔡映洁

得益于中国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领域的卓著进步,人工智能在国内发展迅猛。8月23日,以“创新创业创造,迎接智能社会”为主题的2017世界机器人大会,在北京亦创国际会展中心正式开幕。在可以预见的未来,中国的人工智能产业将在自动驾驶、智慧医疗、智慧金融、机器人等领域获得蓬勃发展。

从娱乐、出行到支付手段,人工智能悄然改变着我们的生活。今年7月,国务院印发了《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指出人工智能成为国际竞争的新焦点、经济发展的新引擎,带来社会建设的新机遇,同时人工智能发展的不确定性也带来新挑战。在这些新挑战中,最令普通人关注的,或许就是人工智能时代的“人机关系”:高阶人工智能有没有失控风险?未来的机器会不会挑战人类社会的秩序,甚至获得自主塑造和控制未来的能力?随着人工智能日新月异的发展,很多人有了这样的担心。

高阶人工智能带来福祉还是挑战,是许多文学、电影、

哲学作品不断探讨的主题。近年来大众传播对人工智能的关注,无形中也加重了人们对“人机关系”的焦虑。以音源库和全息投影技术为支撑的“二次元”虚拟偶像上台劲歌热舞,人工智能用人脸识别技术与深度学习能力挑战人类记忆高手,“阿尔法狗”击败各国围棋大师,攻占了人类智力游戏的高地……尤其是一些以“人机对战”为噱头的综艺节目,通过混淆人工智能的概念,人为渲染了一种人机之间紧张的对立气氛,既无必要,也缺乏科学性。

事实上,现在所有人工智能仍属于在“图灵测试”概念下界定的“智能”,无论是将要盛行的根据神经网络算法的翻译程序,抑或是基于量子计算理论的各种模型,在未来很长一段时间内都将是属于人类的工具。作家韩少功提出了“当机器人成立作家协会”的有趣假设,从文学的角度解释了自己对于人机对立关系的看法。他认为价值观才是人类最终的特点和优势,人工智能的发展,应该促使人们对自身存在的本质进行更加深刻的探索,并坚定人类本身的存在价值。

尽管如此,行将迈入人工智能时代,我们仍需谨慎界

定人机之间的关系格局。国务院在《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中提出,“建立人工智能法律法规、伦理规范和政策体系,形成人工智能安全评估和管控能力”。未来,应通过对人工智能相关法律、伦理和社会问题的深入探讨,为智能社会划出法律和伦理道德的边界,让人工智能服务人类社会。这也是世界范围内的一项共识。今年初,麻省理工学院媒体实验室和哈佛大学伯克曼·克莱因互联网与社会研究中心合作推出了AI伦理研究计划,微软、谷歌等巨头也因人工智能的发展风险而成立了AI伦理委员会。越来越多的机器人专家呼吁,在机器人和自动化系统上安装“道德黑匣子”以记录机器的决定与行为。人们已经意识到,人工智能的发展应该以人类社会的稳定与福祉为前提。

中国在人工智能领域发展迅猛,在未来构建人机关系格局上,也应发挥中国传统文化的优势。面对高阶人工智能,既要通过法律和政策予以规范,也要用文明和伦理赋予其更多开放的弹性。在这方面,相信中国文明传统会比偏重逻辑与实证的西方文明传统更有助用武之地,更有助于开拓兼顾科技与人文的“中国智造”。

## 屡遭不测

曹一 图 吕岩文

房地产开发商深夜“填井”,多年地震监测数据毁于一旦;道路施工,导致地下流体观测点的温泉断流……近年来,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屡被干扰,影响到地震监测数据的采集。尽管相关法规已相对完善细致,但实际操作过程中,保护监测设施和环境还缺乏有效手段。这正是:监测频受扰,设施难自保。事后多责难,管护当趁早。



## 预防校园诈骗应开展反洗脑教育

无论是传销还是“培训贷”,一大共性就是对受害者洗脑,我们有必要来一场持续而深入的反洗脑教育。

王石川

近期,一种专门面向求职大学生的贷款——“培训贷”粉墨登场,成为校园贷新乱象。媒体调查发现,一些培训机构以参加培训即推荐工作为名,诱惑大学生申请贷款交高额培训费。一旦接受培训,大学生便背负贷款和高额利息,如果想要中途退出培训,须向培训公司交学费20%的“违约金”,有的“违约金”甚至高达培训费用的40%。

从不良校园贷到传销,再到“培训贷”,骗子把大学生当成“傻白甜”,更多是因为该群体整体涉世不深、防骗意识薄弱。每有大学生深陷骗局,有识之士总不忘提出严惩诈骗者或防患结合。然而,在与骗子的斗争中,监管部门似乎“天然”处于三大不利困境。

一是先有新骗局,后有强监管。校园贷如此,“培训贷”亦如此。监管不可能走在骗局之前,再神勇的监管部门恐怕也难以预料“培训贷”之后还会出现什么贷。二是先有媒体曝光,后有监管介入。“培训贷”暗流汹涌,如果没有媒体报道,监管介入往往可能慢几拍。三是先有人受害,后有司法处理。如果没人受害或者当事人受害程度不深,很难引起舆论关注。

明乎此,便知遏制诈骗实属不易。这就需要从两方面入手。一是以不变应万变。任尔东西南北风,我自岿然不动,用业内人士的告诫就是,对于没有稳定收入来源、缺乏

风险管控能力的大学生而言,除助学贷款这一类贷款外,应该远离消费性贷款。换言之,只要涉及贷款,就多留个心眼,对那些披着七彩马甲的消费性贷款一概拒之门外。

另一方面是以变应变。高校不是密不透风的城堡,大学生无法绝缘于各种诱惑。面对美丽的谎言、娇饰的陷阱、潜在的风险,大学生要么手足无措,要么“欣然”中招,面对变化多端的新套路,大学课堂不妨相识而动,以动治动。“你有张良计,我有过墙梯”,在课堂上通过案例剖析、师生互动,让大学生有针对性地强化自我防范能力,不失为破解之道。

近年来,博雅教育在各大高校颇为盛行。推行博雅教育,可提升大学生人文素养,也可丰富其知识框架。但是,不少大学在接纳博雅教育的同时,却排斥实用技能教育,仿佛教育一旦实用就变得功利化,大学教学就不再高大上了。殊不知,实用技能教育不管在目前还是在未来,都是非常必要的。国外大学课堂也不排斥实用教学。在德国,学前教育阶段就已开始教授火灾逃生等基本防范常识。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我们也应从中小学就开始向学生传授生存之道,只让他们陷于繁重作业而废弛生活常识,是缺乏远见,也是不负责任。

培育价值观需要扣好第一粒扣子,健康成长也需要扣好第一粒扣子。无论是传销还是“培训贷”,一大共性就是对受害者洗脑,我们有必要来一场持续而深入的反洗脑教育。在这场没有硝烟的较量中,青少年扣好了“扣子”,骗子得逞的空间就会更仄。

## “弱势补偿”理应成为价值共识

公众要体谅学校的“一时之困”,学校也要增强“等不及”“伤不起”的紧迫感与使命感,为残疾大学生等弱势群体提供更多的关爱与帮助。

杨朝清

在今年高考中,安徽籍盲人考生王宥以高出一本线88分的成绩被东北师范大学数学系录取。报到的时候,校方以安全为由,要求王宥在有家长陪同的情况下在校外租房学习,不能住学生宿舍。随后,有媒体从东北师大获悉,学校尚无针对盲人学生的特殊生活环境,配备完善的盲人生活设施尚需一段时间……在征得王宥家人同意后,决定为王宥租房(两室一厅),由其母亲陪读,租房费由学校全额承担。该住房在与学校仅一墙之隔的居民楼中,室内空调、洗浴等生活设施齐全。

在一个盛行“浅阅读”的时代里,蜻蜓点水、断章取义很容易让我们误入歧途。在信息不对称的格局下,很多人习惯先入为主地对学校进行情绪性批评质疑,认为此举过于势利与冷漠。当真相的阳光照射进来,误解的阴霾才会烟消云散。

作为一个已经被学校录取的大学新生,学校有责任和义务为王宥提供宿舍;普通宿舍难以满足王宥特殊的生活环境需求,校外租房是“不得不如此”的无奈之举。由学校支付租房费用既是对契约意识的尊重,也是“弱势补偿”的体现——对于那些因为先天或者偶然因素处于不利地位的学生,学校理应提供制度护佑和人文关怀。

这个暑假,甘肃定西残疾考生魏祥和母亲一起居住的诉求,得到清华大学的温暖回应。尽管残疾考生在融入大学校园上还存在着一些障碍,但高校对残疾学生的“弱势补偿”却逐渐成为了一种价值共识。面对“盲人考生校外租房”,我们既要有“问题意识”,看到残疾人进入大学校园学习生活中还存在着的一些短板与不足,也要具有“过程意识”,理解过程的复杂与艰辛。

长期以来,残疾大学生的比例相对较低,许多学校在制度设计的时候缺乏“异质思维”,导致残疾大学生差异化、个性化的需要难以得到及时、有效的满足。在学校暂时难以以为盲人大学生提供周全、细致的生活环境的情况下,只能通过市场化手段满足盲人大学生的利益诉求;“盲人考生校外租房”看似冰冷无情,实际上是一种“变通之道”。

入住学生宿舍不仅成本低廉,也便于管理,还有利于大学生学会更好地与他人相处。对于少数身体或者心理上存在疾病、需要家长陪护和照顾的大学生,经大学生申请、在征得家长同意的基础上办理好相关手续,可以在校外租房。这并非区隔、排斥少数大学生,而是为了更好地满足他们的需要,保障他们顺利地完成学业。

在满足大多数人需要的同时,确实应该设身处地地想想“小众们”的需要,为残疾大学生提供更多的便利;当“弱势补偿”融入学校管理服务的“各方面”和“全过程”,盲人考生在学校住宿才会成为现实。我们要体谅学校的“一时之困”,学校也要增强“等不及”“伤不起”的紧迫感与使命感,为残疾大学生等弱势群体提供更多的关爱与帮助。